

乌拉特前旗西沙德盖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4]第 750241 号

# 乌拉特前旗西沙德盖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 审计报告

(2013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1-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6
	财务报表附注	1-39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DO CHINA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北三环中路29号院茅台大厦28层  
邮编: 100029  
电话: 010-56730088  
传真: 010-56730000

28th floor, maotai tower, yard29, middle of north 3rd ring  
road xi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100029  
Tel: 86-10-56730088  
Fax: 86-10-56730000

##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4]第 750241 号

锦州新华龙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乌拉特前旗西沙德盖铝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西沙德盖铝业”)财务报表,包括 2014 年 6 月 30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4 年 1-6 月、201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西沙德盖铝业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DO CHINA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北三环中路29号院茅台大厦28层  
邮编: 100029  
电话: 010-56730088  
传真: 010-56730000

28th floor, maotai tower, yard29, middle of north 3rd ring  
road xi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100029  
Tel: 86-10-56730088  
Fax: 86-10-5673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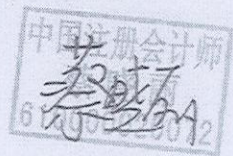
###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西沙德盖铝业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西沙德盖铝业2014年6月30日、201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4年1-6月、201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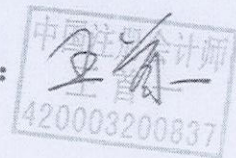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四年七月十日



##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乌拉特前旗西沙德盖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四、（一）	6,098,761.26	461,985.84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四、（二）	31,024,573.33	
应收账款	四、（三）	30,247.60	9,477,903.60
预付款项	四、（四）	2,019,272.79	3,196,140.9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四、（五）	759,210.56	859,679.60
存货	四、（六）	8,789,757.02	15,950,772.4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8,721,822.56	29,946,482.38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四、（七）	45,023,415.01	43,453,039.18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四、（八）	35,109,102.31	35,324,589.2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四、（九）	158,171,339.01	159,334,373.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四、（十）	1,197,133.04	5,148,536.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9,500,989.37	243,260,538.39
资产总计		288,222,811.93	273,207,020.77

法定代表人：

*张 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魏 魁 庆*

会计机构负责人：

*魏 魁 庆*



## 资产负债表 (续)

编制单位: 乌拉特前旗西沙德盖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四、(十一)	3,552,220.79	4,011,276.25
预收款项	四、(十二)		2,004,201.72
应付职工薪酬	四、(十三)		1,344,853.68
应交税费	四、(十四)	2,657,145.55	6,239,684.3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四、(十五)	2,744,725.00	247,585,929.8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954,091.34	261,185,945.79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四、(十六)	2,696,563.95	814,961.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96,563.95	814,961.00
负债合计		11,650,655.29	262,000,906.79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四、(十七)	278,000,000.00	22,000,000.00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四、(十八)	6,151,724.60	4,674,452.58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四、(十九)	-7,579,567.96	-15,468,338.6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6,572,156.64	11,206,113.9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88,222,811.93	273,207,020.7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利润表

编制单位：乌拉特前旗西沙德盖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四、(二十)	40,191,699.64	46,091,713.27
减：营业成本	四、(二十)	26,034,370.92	28,800,463.84
营业税金及附加	四、(二十一)	469,602.36	190,491.2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四、(二十二)	1,785,944.37	2,451,459.92
财务费用	四、(二十三)	61,133.08	32,925.33
资产减值损失	四、(二十四)		181,824.6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11,840,648.91	14,434,548.29
加：营业外收入	四、(二十五)	3,677.00	28,920.00
减：营业外支出	四、(二十六)	4,151.48	47,003.4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三、利润总额		11,840,174.43	14,416,464.89
减：所得税费用	四、(二十七)	3,951,403.79	4,240,459.96
四、净利润		7,888,770.64	10,176,004.93
五、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7,888,770.64	10,176,004.93

法定代表人：

张红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魏魁庆

会计机构负责人：

魏魁庆



##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马拉特前旗西沙德盖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8,714,871.87	31,121,724.8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17.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718,889.60	31,121,724.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875,104.13	24,351,089.5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94,750.15	2,943,410.5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775,659.17	592,851.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3,043.14	917,473.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258,556.59	28,804,825.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60,333.01	2,316,899.78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56,850.00	2,405,827.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56,850.00	2,405,827.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56,850.00	-2,405,827.00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56,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70,738.0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9,870,738.0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2,737,445.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2,737,445.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66,707.59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5,636,775.42	-88,927.2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1,985.84	550,913.06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6,098,761.26	461,985.8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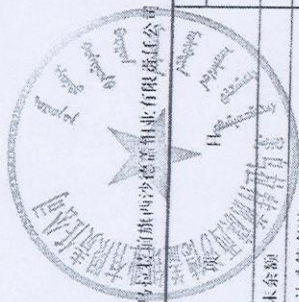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张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魁庆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魁庆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内蒙古新沙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14年1-6月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2,000,000.00			4,674,452.58			-15,468,338.60	11,206,113.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2,000,000.00			4,674,452.58			-15,468,338.60	11,206,113.9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6,000,000.00			1,477,272.02			7,888,770.64	285,366,042.66
（一）净利润								7,888,770.64	7,888,770.64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6,000,000.00						7,888,770.64	7,888,770.64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56,000,000.00						256,000,000.00	256,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1,477,272.02				1,477,272.02
2.本期使用					3,104,685.00				3,104,685.00
（七）其他					1,627,412.98				1,627,412.98
四、本期末余额		278,000,000.00			6,151,724.60			7,579,567.96	276,572,156.6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人民币元

		2013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2,000,000.00			1,832,672.77			-25,644,343.53	-1,811,670.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2,000,000.00			1,832,672.77			-25,644,343.53	1,811,670.7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41,779.81			10,176,004.93	13,017,784.74
(一)净利润							10,176,004.93	10,176,004.93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分配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841,779.81				2,841,779.81
2.本期使用				5,517,930.00				5,517,930.00
(七)其他				2,676,150.19				2,676,150.19
四、本期末余额	22,000,000.00			4,674,452.58			-15,468,338.60	11,206,113.98

法定代表人: 魏国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魏国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 魏国平

## 乌拉特前旗西沙德盖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1月1日-2014年6月30日

(本附注中金额单位除非特别注明外均为人民币元)

### 一、 公司基本情况

#### (一) 基本情况

名称：乌拉特前旗西沙德盖铝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

住所：内蒙古巴彦淖尔市乌拉特前旗额尔登布拉格苏木沙德盖

法定代表人：张广平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27,80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06年9月29日

营业期限：2006年9月29日至2026年9月28日

企业注册号：152824000006921

组织机构代码证号：79361739-2

税务登记证号：内地税字 15282479361739-2 号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钼矿采选(采矿许可证有效期 2016 年 4 月 18 日)、钼矿产品销售。一般经营项目：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二) 历史沿革

##### 1.2006年9月公司设立

本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9 月 29 日，系由包头市弘宇矿业开发有限公司和内蒙古第五地质矿产勘查开发院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 600.00 万元，全部为货币资金出资。其中包头市弘宇矿业开发有限公司出资 450.00 万元，占 75%，内蒙古第五地质矿产勘查开发院出资 150.00 万元，占 25%。本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包头市弘宇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450.00	75.00
内蒙古第五地质矿产勘查开发院	150.00	25.00
合计	600.00	100.00

##### 2.2010年6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0 年 6 月 21 日，本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原股东内蒙古第五地质矿产勘查开

发院将其所持有公司 150.0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包头市弘宇矿业开发有限公司，各方就上述出资转让事宜签订《股东转让协议书》。2010 年 6 月 22 日，本公司办理完毕与本次股权转让有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本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股东名称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包头市弘宇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600.00	100.00
合计	600.00	100.00

### 3.2010 年 6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并第一次增资

#### (1) 股权转让

2010 年 6 月 22 日，本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原股东包头市弘宇矿业开发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公司 600.0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新股东张广平、张彦平、张改凤、李学旺，其中：包头市弘宇矿业开发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公司 240.0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新股东张广平，将其所持有公司 240.0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新股东张彦平，将其所持有公司 108.0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新股东张改凤，将其所持有公司 12.0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新股东李学旺。同日，各方就上述出资转让事宜签订《股东转让协议书》。

#### (2) 增资

2010 年 6 月 22 日，本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注册资本(实收资本)由 600.00 万元变更为 2200.00 万元，其中：张广平以货币出资人民币 640.00 万元；张彦平以货币出资人民币 640.00 万元；张改凤以货币出资人民币 288.00 万元；李学旺以货币出资人民币 32.00 万元。2012 年 6 月 23 日，乌拉特三益(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乌益会事验字【2012】第 087 号)，确认上述增资已缴足。

2012 年 6 月 23 日，本公司办理完毕与本次股权转让、增资有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本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股东名称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张广平	880.00	40.00
张彦平	880.00	40.00
张改凤	396.00	18.00
李学旺	44.00	2.00
合计	2,200.00	100.00

### 4.2014 年 4 月第二次增资

2014 年 4 月 19 日，本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注册资本(实收资本)由 2,200.00 万元变更为 27,800.00 万元，其中：张广平以货币出资人民币 10,240.00 万元；张彦平以货币出资人民币 10,240.00 万元；张改凤以货币出资人民币 4,608.00 万元；李学旺以货币出资人民币 512.00 万元。

2014年4月21日，本公司办理完毕与本次增资有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增资完成后，本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股东名称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张广平	11,120.00	40.00
张彦平	11,120.00	40.00
张改凤	5,004.00	18.00
李学旺	556.00	2.00
合计	27,800.00	100.00

##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

###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三) 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本报告期间为2013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

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 2. 合并程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 (1) 增加子公司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在以前期间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 (2) 处置子公司

####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

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 ②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附注二(六) 2、(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附注二(六) 2、(2) ①“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 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八) 外币业务及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 1. 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外币现金流量按照系统合理方法确定的，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九) 金融工具

###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除应收款项以外的

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等。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及其他金融负债。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按公允价值计量。后续计量则分类进行处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财务担保合同及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持有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后续计量中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

本公司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金融资产满足终止确认条件，应进行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即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和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终止确认部分的收到对价和原直接计入资本公

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本公司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方法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优先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特定相关的参数。

### 5.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 减值准备计提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 6. 金融资产重分类

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判断依据

(1) 没有可利用的财务资源持续地为该金融资产投资提供资金支持，以使该金融资产投资持有至到期；

- (2) 管理层没有意图持有至到期；
- (3) 受法律、行政法规的限制或其他原因，难以将该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
- (4) 其他表明本公司没有能力持有至到期。

重大的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需经董事会审批后决定。

## (十) 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应收款项账面余额超过 300 万元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包括在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中计提坏账准备，具体见“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确认依据和计提方法。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	0	0
6 个月—1 年(含 1 年)	5.00	5.00
1—2 年(含 2 年)	10.00	20.00
2—3 年(含 3 年)	20.00	50.00
3—5 年(含 5 年)	5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根据账龄进行分类，账龄超过 5 年的应收款项分类为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包括在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中计提坏账准备，具体方法见“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确认依据和计提方法。

## (十一) 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本公司定期对存货进行清查,盘盈利得和盘亏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以原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为限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以原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为限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1)产成品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相关税费后金额;(2)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当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时按照成本计量;当材料价格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 (1) 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 (2) 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有关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予以抵销等事项的适当调整后，确认应享有或应负担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

本公司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本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

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进行核算。

###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首先按处置或收回投资的比例结转应终止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在此基础上，比较剩余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剩余持股比例计算原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属于投资作价中体现的商誉部分，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属于投资成本小于原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同时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原取得投资后至因处置投资导致转变为权益法核算之间被投资单位实现净损益中应享有的份额，一方面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对于原取得投资时至处置投资当期期初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扣除已发放及已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和利润)中应享有的份额，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处置投资当期期初至处置投资之日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中享有的份额，调整当期损益；其他原因导致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应享有的份额，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同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 (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 1. 投资性房地产的种类和计量模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种类：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出租的建筑物、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或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 2. 采用成本模式核算政策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具体核算政策与固定资产部分相同。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核算政策与无形资产部分相同。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十四) 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10	5.00	9.50
运输设备	4	5.00	23.75
其他设备	3	5.00	31.67

###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固定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如存在公平交易中的销售协议价格，则按照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或不存在公平交易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或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

###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具体认定依据为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条件的：(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 (十五) 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

## 2. 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 (1) 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 (2) 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 (3) 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 (4) 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 3.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建工程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 (十六) 借款费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 2. 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暂停资本化期间：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金额计算：(1)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2)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3)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

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 (十七) 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包括探矿权、采矿权、土地使用权等。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并且与商誉分开确认的无形资产按其在学习日的公允价值(即被视为该等无形资产的成本)进行初始确认。

#### (1) 采矿权

采矿权成本根据国土资源部门备案的资源储量为基础采用产量法进行摊销。

#### (2)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

#### (3) 其他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或产量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估计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1)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2)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

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 4、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 5、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 (十八) 勘探开发成本

勘探开发成本包括地形及地址勘察、勘探矿井、取样、槽探及有关商业和技术的可行性研究，以及扩大现有矿体勘探及提高矿场产能的开支，如果可以合理确定矿产资源能进行商业生产，则勘探开发成本按相应资产性质计入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

###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或以资源储量为基础采用产量法进行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二十) 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 (二十一)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

出。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 1. 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当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且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的职工内部退休计划比照辞退福利处理，符合职工薪酬准则规定的确认条件时，按照内退计划规定，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之间期间、公司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其他方式的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辞退福利外，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应的产品成本、劳务成本、资产成本及当期损益。

### (二十二) 收入

#### 1. 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1)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收入确认原则：

以商品经客户验收合格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 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完工百分比)。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 (二十三) 政府补助

### 1. 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主要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 2. 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2)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 (二十五) 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 1. 维持简单再生产费用

根据现行国家规定，本公司位于中国境内的采矿开采企业按金属矿山原矿产量每吨人民币 10 元提取维持简单再生产费用(以下简称“维简费”)。

本公司按该规定标准提取维简费时，借记“制造费用”科目，贷记“专项储备”科目。按规定范围使用该储备用于购建维持简单再生产相关的设备、设施等资产时，应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金额，借记“在建工程”等科目，贷记“银行存款”等科目，待维持简单再生产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借记“专项储备”科目，贷记“累计折旧”科目，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但结转金额以“专项储备”科目余额冲减至零为限。

按规定范围使用该储备支付维持简单再生产相关的费用性支出时，应当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借记“专项储备”，贷记“银行存款”等科目，结转金额以“专项储备”科目余额冲减至零为限。

### 2. 安全生产费用

2012 年 2 月 14 日以前，根据国家规定，本公司位于中国境内的矿山开采企业按照开采露天矿山原矿产量每吨人民币 4 元，井下矿山原矿产量每吨 8 元计提安全生产费用(以下简称“安全费”)，2012 年 2 月 14 日以后，根据财企[2012]16 号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本公司中矿山开采企业按照开采露天矿山原矿产量每吨人民币 5 元，井下矿山原矿产量每吨人民币 10 元，尾矿库按入库尾矿量每吨 1 元计提。

### 3.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本公司在运用附注二所描述的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 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资产负债表日，会计估计中很可能导致未来期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主要有：

#### 矿产储备量估计

本公司矿产储备量的估计是基于相关行业专家或其他类似司法权威指引编制的资料而确定。以此方法确定之矿产储备量及其他矿产资源量并用于计算折旧及摊销费用、评估减值迹象、评估矿山年期及预测关闭及复原的复垦成本付款时间。

就会计目的评估矿山寿命时，仅计算具有开采价值的矿产资源。对矿产储备的估计本身涉及多项不确定性因素，作出估计当时有效的假设可能与实际数据存在重大变动。预测产品市场价格、汇率、生产成本或回收率变动可能改变储备量的经济现状，并最终导致重估储备量。

#### 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

管理层应判断固定资产的估计使用年限及其折旧。估计须基于对类似固定资产实际使用年限的经验及须假定政府于采矿权到期后将予以更新。科技革新及竞争者面对剧烈行业竞争均对使用年限的估计具有重大影响。如发生使用年限不同于原预计使用年限的情况，管理层将调整折旧额。

#### 预计关闭及复原、复垦费用

预计复垦费用一直由管理层根据最佳估计数确定。管理层根据供应商进行工作时所花费的未来现金流量金额及时间，估计最终恢复及关闭矿山产生的负债。该金额按通胀率逐年增加，随后按反映现行市场评估的货币时间价值及负债的特定风险的贴现率贴现，以使预计复垦费用反映预计履行责任时所需的开支的现值。然而，鉴于现时开采活动对土地及环境的影响于未来期间变得明朗，相关成本的估算可能须于短期内改变，预计复垦费用应定期检查，以核实其是否真实反映现时及过去的开采活动所产生的责任现值。

####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实现主要取决于未来的实际盈利及暂时性差异在未来使用年度的实际税率。如未来实际产生的盈利少于预期，或实际税率低于预期，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将被转回，并确认在转回发生期间的利润表中。

## (二十六)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 1.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 2. 主要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 (二十七)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 三、 税项

###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应纳税销售收入	17.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已交增值税、营业税	1.00%
教育费附加	已交增值税、营业税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已交增值税、营业税	2.00%
资源税	生产耗用量	6.00 元/吨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

###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无。

### (三) 其他需说明事项

无。

## 四、 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 (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2014.6.30			2013.12.31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382,439.02			269,342.43
其中：人民币			382,439.02			269,342.43
银行存款			5,716,322.24			192,643.41
其中：人民币			5,716,322.24			192,643.41
合 计			6,098,761.26			461,985.84

### (二) 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 目	2014.6.30	2013.12.31
银行承兑汇票	31,024,573.33	
合 计	31,024,573.33	

#### 2.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无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无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列示

种 类	2014.6.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30,247.60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30,247.60	100.00		

(续)

种 类	201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9,477,903.60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9,477,903.60	100.00		

2.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14.6.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6 个月以内	30,247.60	100.00	
6 个月-1 年(含 1 年)			
1-2 年(含 2 年)			
2-3 年(含 3 年)			
3-5 年(含 5 年)			
5 年以上			
合 计	30,247.60	100.00	

(续)

账 龄	201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6 个月以内	9,477,903.60	100.00	
6 个月-1 年(含 1 年)			

账 龄	201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2年(含2年)			
2—3年(含3年)			
3—5年(含5年)			
5年以上			
合 计	9,477,903.60	100.00	

3. 截至2014年6月30日, 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5%以上(含5%) 表决权的股东单位欠款。

4. 截至2014年6月30日, 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哈尔滨正盛经贸有限公司	客户	28,876.62	6个月以内	95.47
锦州新华龙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	1,370.98	6个月以内	4.53
合 计		30,247.60		

5. 截至2014年6月30日, 应收账款中无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列示

账 龄	2014.6.30		201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893,194.99	44.23	1,148,144.93	35.92
1至2年	1,126,077.80	55.77	2,047,995.98	64.08
2至3年				
3年以上				
合 计	2,019,272.79	100.00	3,196,140.91	100.00

2. 截至2014年6月30日,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未结算原因
乌拉特前旗供电分局	供应商	590,417.32	29.24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沈阳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	供应商	500,000.00	24.76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包头市冠华特钢有限责任公司	供应商	308,794.99	15.29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包头恒劲工程有限公司	供应商	104,000.00	5.15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内蒙古蒙邦工程爆破有限责任公司	供应商	90,224.00	4.47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合 计		1,593,436.31	78.91	

3. 截至2014年6月30日, 预付款项中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的股东单位欠款。

(五)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列示

种 类	2014.6.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941,035.16	100.00	181,824.60	19.3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941,035.16	100.00	181,824.60	

(续)

种 类	201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1,041,504.20	100.00	181,824.60	17.4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1,041,504.20	100.00	181,824.60	

2.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14.6.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6个月以内	31,912.16	3.39	
6个月-1年(含1年)			
1-2年(含2年)	909,123.00	96.61	181,824.60
2-3年(含3年)			
3-5年(含5年)			
5年以上			
合 计	941,035.16	100.00	181,824.60

(续)

账 龄	201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6个月以内	132,381.20	12.71	
6个月-1年(含1年)			

账 龄	201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2年(含2年)	909,123.00	87.29	181,824.60
2—3年(含3年)			
3—5年(含5年)			
5年以上			
合 计	1,041,504.20	100.00	181,824.60

3.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的股东单位欠款情况。

4.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巴彦淖尔市国土资源局	政府机构	809,123.00	85.98	环境保证金
乌拉特前旗朝阳供电所	供应商	100,000.00	10.63	押金
武旭江	员工	31,912.16	3.39	备用金
合 计		941,035.16	100.00	

5.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4.6.30	2013.12.31
张改凤	本公司股东		50,000.00
石平增	股东张改凤之配偶		50,444.04
合 计			100,444.04

(六) 存货

存货项目	2014.6.30			2013.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618,889.56		1,618,889.56	876,967.75		876,967.75
库存商品	6,748,074.07		6,748,074.07	13,439,642.05		13,439,642.05
在产品						
半成品	422,793.39		422,793.39	1,634,162.63		1,634,162.63
委托加工物资						
合 计	8,789,757.02		8,789,757.02	15,950,772.43		15,950,772.43

(七) 固定资产

项 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6.30
一、原价合计	60,473,385.34	3,986,357.82		64,459,743.16
房屋及建筑物	25,289,358.54			25,289,358.54
机器设备	30,390,717.56	1,192,307.74		31,583,025.30
运输工具	4,127,497.53	974,358.98		5,101,856.51

项 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6.30
其他	665,811.71	1,819,691.10			2,485,502.81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17,020,346.16	2,415,981.99			19,436,328.15
房屋及建筑物	3,727,949.22	600,622.27			4,328,571.49
机器设备	10,762,997.98	1,447,923.40			12,210,921.38
运输工具	2,470,081.64	361,379.78			2,831,461.42
其他	59,317.32	6,056.54			65,373.86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3,453,039.18				45,023,415.01
房屋及建筑物	21,561,409.32				20,960,787.05
机器设备	19,627,719.58				19,372,103.92
运输工具	1,657,415.89				2,270,395.09
其他	606,494.39				2,420,128.95

说明：1、2014年1-6月计提折旧额2,415,981.99元；

2、截至2014年6月30日，无用于抵押或担保的固定资产。

#### (八) 无形资产

#####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6.30
一、账面原值合计	36,015,199.00			36,015,199.00
采矿权	36,015,199.00			36,015,199.00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690,609.73	215,486.96		906,096.69
采矿权	690,609.73	215,486.96		906,096.69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5,324,589.27			35,109,102.31
采矿权	35,324,589.27			35,109,102.31
四、减值准备合计				
采矿权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5,324,589.27			35,109,102.31
采矿权	35,324,589.27			35,109,102.31

说明：1、2014年1-6月摊销额215,486.96元；

2、截至2014年6月30日，无用于抵押或担保无形资产。

#### (九)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本期其他减少额	2014.6.30	其他减少原因
西沙德盖采矿工程项目	158,587,289.78		1,053,034.11		157,534,255.67	
土地租赁费	747,083.33		109,999.99		637,083.34	

项 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本期其他减少额	2014.6.30	其他减少原因
合 计	159,334,373.11		1,163,034.10		158,171,339.01	

(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14.6.30	2013.1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45,456.15	45,456.15
可抵扣亏损	1,151,676.89	5,103,080.68
小计	1,197,133.04	5,148,536.83

(十一)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明细如下

项 目	2014.6.30	2013.12.31
1 年以内	2,090,111.29	2,698,367.25
1 至 2 年	1,462,109.50	1,312,909.0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3,552,220.79	4,011,276.25

2.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无欠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 表决权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无欠关联方款项。

(十二)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情况

项 目	2014.6.30	2013.12.31
1 年以内		2,004,201.72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2,004,201.72

2.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无预收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 表决权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无预收关联方款项。

(十三)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6.30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44,853.68	1,936,204.00	3,281,057.68	
二、职工福利费				
三、社会保险费				
其中：医疗保险费				
基本养老保险费				
年金缴费				
失业保险费				
工伤保险费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辞退福利				
七、其他				
合 计	1,344,853.68	1,936,204.00	3,281,057.68	

(十四) 应交税费

税 种	2014.6.30	2013.12.31
增值税	397,408.52	3,174,854.75
城建税	35,722.64	31,748.55
个人所得税	314.00	299.00
教育费附加	107,167.90	95,245.64
地方教育费附加	220,031.22	63,497.10
资源税	210,930.00	1,951,680.00
矿产资源补偿费	1,685,571.27	922,359.27
合 计	2,657,145.55	6,239,684.31

(十五)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项 目	2014.6.30	2013.12.31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2,744,725.00	247,585,929.83
合 计	2,744,725.00	247,585,929.83

2. 其他应付款中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 表决权的股东单位款项

单位名称	2014.6.30	2013.12.31
张广平		193,350,319.83
张彦平		19,200,000.00
张改凤		8,640,000.00
合 计		221,190,319.83

### 3. 其他应付款中欠关联方款项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4.6.30	2013.12.31
张广平	本公司股东		193,350,319.83
张彦平	本公司股东		19,200,000.00
张改凤	本公司股东		8,640,000.00
李学旺	本公司股东		960,000.00
包头市弘宇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21,590,860.00
合 计			243,741,179.83

### (十六) 预计负债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6.30
弃置费用	814,961.00	1,881,602.95		2,696,563.95
合 计	814,961.00	1,881,602.95		2,696,563.95

说明：本公司主要经营钼矿产品的采选业务，按照 1991 年颁布的主席令第 49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及 2006 年 2 月 15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的相关规定，对因采矿和建设使土层、植被受到破坏的，须采取恢复表土层和植被措施，按照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此部分的费用应按照资产弃置时发生的相关成本折现到公司对外宣称有此义务的时点确认负债。针对露天矿未来废弃时预计发生的土层、植被恢复费用于 2014 年 6 月 30 日的折现值为 2,696,563.95 元。

### (十七) 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6.30
张广平	8,800,000.00	102,400,000.00		111,200,000.00
张彦平	8,800,000.00	102,400,000.00		111,200,000.00
张改凤	3,960,000.00	46,080,000.00		50,040,000.00
李学旺	440,000.00	5,120,000.00		5,560,000.00
合 计	22,000,000.00	256,000,000.00		278,000,000.00

说明：2014 年 4 月 19 日，本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按原股权比例进行增资，本公司实收资本由 2,200.00 万元变更为 27,800.00 万元。

### (十八) 专项储备

项 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6.30
安全生产费	3,671,982.77	1,034,895.00	1,050.00	4,705,827.77
维简费	1,002,469.81	2,069,790.00	1,626,362.98	1,445,896.83
合 计	4,674,452.58	3,104,685.00	1,627,412.98	6,151,724.60

说明：1、依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企[2012]16 号)的规定，按照金属矿山、依据开采的原矿产量每吨 5 元计提，尾矿库按入库尾矿量每吨 1 元计提；

2、根据财政部和原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总公司《关于提高有色金属统配矿山维持简单再

生产费用标准的通知》(中色财字[91]第 379 号)的有关规定,金属矿山维简费按 10 元/吨计提。

### (十九) 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2013.12.31 未分配利润	-15,468,338.60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888,770.64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储备基金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提取职工奖福基金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2014.6.30 未分配利润	-7,579,567.96	

### (二十)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40,191,699.64	46,091,713.27
其他业务收入		
营业成本	26,034,370.92	28,800,463.84

####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铝矿石采选	40,191,699.64	26,034,370.92	46,091,713.27	28,800,463.84
合 计	40,191,699.64	26,034,370.92	46,091,713.27	28,800,463.84

####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或劳务名称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铝精粉	40,191,699.64	26,034,370.92	46,091,713.27	28,800,463.84
合 计	40,191,699.64	26,034,370.92	46,091,713.27	28,800,463.84

#### 4.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 2013 年度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

客户名称	2013 年度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锦州新华龙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16,053,420.74	34.83

客户名称	2013 年度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北京顺德信商贸有限公司	8,100,772.31	17.58
天津市奥斯敦炉料有限公司	7,574,805.00	16.43
哈尔滨正盛经贸有限公司	5,866,196.54	12.73
辽宁省凌海利东工贸有限公司	3,601,107.69	7.81
合 计	41,196,302.28	89.38

**2014 年 1-6 月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

客户名称	2014 年 1-6 月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锦州新华龙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7,443,477.50	68.28
西藏泰辉贸易有限公司	6,433,613.08	16.01
葫芦岛市荣鑫铝业有限公司	4,619,839.82	11.49
北京顺德信商贸有限公司	1,694,769.24	4.22
合 计	40,191,699.64	100.00

**(二十一)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计缴标准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	78,267.06	31,748.55
教育费附加	3%	234,801.18	95,245.64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156,534.12	63,497.10
合 计		469,602.36	190,491.29

**(二十二) 管理费用**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职工薪酬	335,143.46	603,612.00
办公费及差旅费	70,054.00	244,177.66
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	280,665.76	511,939.39
税费	829,057.00	964,134.87
招待费	27,527.00	63,469.00
其他	243,497.15	64,127.00
合 计	1,785,944.37	2,451,459.92

**(二十三) 财务费用**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3,777.23	2,880.58
汇兑损益		
其他	64,910.31	35,805.91
合 计	61,133.08	32,925.33

(二十四)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坏账损失		181,824.60
合 计		181,824.60

(二十五)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其他	3,677.00	28,920.00
合 计	3,677.00	28,920.00

(二十六)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其他	4,151.48	47,003.40
合 计	4,151.48	47,003.40

(二十七)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递延所得税调整	3,951,403.79	4,240,459.96
合 计	3,951,403.79	4,240,459.96

(二十八)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888,770.64	10,176,004.93
加：资产减值准备		181,824.6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415,981.99	4,073,821.95
无形资产摊销	215,486.96	382,925.79

项 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63,034.10	1,926,296.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51,403.79	4,240,459.9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52,760.26	-2,394,404.9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299,580.17	-7,974,852.5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872,475.44	-8,295,176.2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60,333.01	2,316,899.7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098,761.26	461,985.84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461,985.84	550,913.0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36,775.42	-88,927.22

##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 目	2014.6.30	2013.12.31
一、现金	6,098,761.26	461,985.84
其中：库存现金	382,439.02	269,342.4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716,322.24	192,643.4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98,761.26	461,985.84

## 五、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本公司最终控制人为张广平、张彦平

(二)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包头市弘宇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76785888-9
张改凤	本公司股东	
石平增	股东张改凤之配偶	
李学旺	本公司股东	

注：包头市弘宇矿业开发有限公司已于 2014 年 6 月注销。

(三) 关联交易情况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关联方	2014.6.30		201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张改凤			50,000.00	
石平增			50,444.04	

项目名称	2014.6.30	2013.12.31
其他应付款		
张广平		193,350,319.83
张彦平		19,200,000.00
张改凤		8,640,000.00
李学旺		960,000.00
包头市弘宇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21,590,860.00

六、 或有事项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七、 承诺事项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八、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九、 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 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管理层于 2014 年 7 月 10 日决议批准报出。

乌拉特前旗西沙德盖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四年七月十日



# 营业执照

(副本)

注册号 310101000439573

证照编号 0100000201404090024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的普通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路100号四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成立日期 2011年1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1月24日至不约定期限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经国家有关部门核准的其他业务。



【企业经营范围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登记机关



2011年 月 日

证书序号: NO.0074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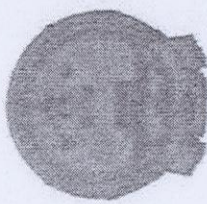
###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更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上海市财政局

二〇〇〇年十一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主任会计师: 朱建钧

办公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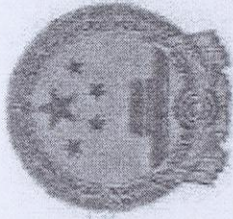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31000006

注册资本(出资额): 人民币 3700 万元整

批准设立文号: 沪财公[2000]26号 (转制批文: 财股字[2000]82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00年6月15日 (转制日期: 2000年12月31日)



证书序号: 000124

#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证书号：34

发证时间：二〇〇七年七月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一〇年七月

二〇〇七年七月十九日





姓名: 姜秋丽  
 Full name: 姜秋丽  
 Sex: 女  
 Date of birth: 1971-11-01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Identity card: 130635197111010047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o transf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注册会计师  
 Stamp of the transferee (CPA)

姜秋丽  
 1011-12-5

同意转入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注册会计师  
 Stamp of the transferee (CPA)

姜秋丽  
 1011-12-5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o transf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注册会计师  
 Stamp of the transferee (CPA)

姜秋丽  
 1011-12-5

同意转入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注册会计师  
 Stamp of the transferee (CPA)

姜秋丽  
 1011-12-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有效，检验有效期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er

本证书检验合格有效，检验有效期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有效，检验有效期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证书编号: 910000030072  
 No. of certificate  
 注册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一九九八年六月  
 Date of issuance



姓 名 江 涛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1-10-0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01121198110033011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事务所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会计师事务所  
Accounting Firm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LIXIN CPAs  
2013年12月5日  
2013.12.5

可查输入  
Account No. Inpu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LIXIN CPAs  
2013年12月5日  
2013.12.5

注册会计师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会计师事务所  
Accounting Firm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LIXIN CPAs  
2009年11月20日  
2009.11.20

可查输入  
Account No. Inpu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LIXIN CPAs  
2009年11月20日  
2009.11.2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号 490102201837  
No. of Certificate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Annual Renewal of CPA  
2009年12月25日  
Date of Issu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